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承辦人：許惟翔
電話：07-7995678轉3055
電子信箱：khedu630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大寮區山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0530862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校所報辦理高雄市104學年度第二學期九年一貫課程「
語文」領域書法教學研習計畫乙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05年2月16日山國教字第10570079100號函。
- 二、有關教師請假事宜，請各校依教師請假規則本權責辦理，
餘逕依計畫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大寮區山頂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紙本)

